

山西师范大学学生工作部

(2023) 9 号

2023 年春季学期举行升国旗仪式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加强爱国主义教育，增强全体师生的民族自信心和凝聚力，厚植爱国情怀，砥砺强国之志，根据学校安排，本学期从 3 月 6 日开始举行升国旗仪式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升旗时间：每周一早上 6:50。

二、升旗地点：南校区田径场。

三、参加人员：

1. 各学院首次参加升国旗仪式时，尽可能邀请联系本学院的校领导出席，学院党政领导、院学生工作领导组全体成员、全体辅导员、全体学生参加。

2. 各学院第二次及以后参加升国旗仪式，院学工组须有至少 1 名老师负责，全体学生参加。

四、升旗要求：

1. 参加升国旗的师生于 6:20 开始入场，6:40 前完成列队，6:45 后不允许任何人员入场和走动。

2. 每次升国旗仪式，各学院要确保至少有 1 名老师参加，配合“山西师范大学学生社区青年自治委员会”进行考勤，并对各班学生人数进行清

点。

3. 参加升国旗的师生要遵守《山西师范大学运动场地使用管理规定》。院学工组要重点对本学院学生的升旗仪式、广播体操队形、做操情况以及离场队形等进行管理督促。

学生工作部

2023 年 3 月 3 日